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普人社〔2021〕30号

### 对区第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 第054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杨莉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促进“新职业”青年发展的代表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是针对关于“统一新职业从业证书发放，提高证书权威性和适用性”的建议，根据国务院推进“放管服”改革要求，原由人社部门发证的职业资格逐步退出，转由用人单位和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切实将技能人才评价的话语权下放到实际用工的企业，实现了“谁用人谁评价”，真正发挥了企业的主体作用。在推进新职业等级认定方面，目前我区阿里本地生活已提交了技能等级认定申请，将对外卖小哥开展“网约配送员”的等级认定工作，后续我区也将陆续推进新职业技能评价工作。

二是针对关于“从源头治理、法律培训、法律援助三个方面维护新职业青年的知识产权、专利权”的建议，我区聚焦新职业青年群体的法律服务需求，通过区知识产权联席会议等形式，加强与各职能部门的沟通协作，共同调研新职业青年群体，排摸需要知识产权法律服务的对象，了解其知识产权等法律知识方面的需求。依托专职律师、法律援助律师、公职律师队伍，挑选擅长知识产权法律服务的专业人才，组建知识产权法律服务队伍，向新职业青年群体提供法律服务，保护新职业青年的合法权益，促进科技创新；根据新职业青年的具体需求情况，开展多层次的知识产权法律培训、业务讲座等活动，营造知识产权文化生态，进一步提升新青年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针对新职业青年的从业领域多数与网络有关的特点，强化被侵犯知识产权的新职业青年的法律保护，以律所合作或法律援助形式为新职业青年提供优质专业的法律服务。

三是针对关于“完善高校教育配套，加强校企合作”的建议，我区积极关注高校毕业生就业，联动区内重点企业和本市各大重点高校，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搭建就业政策、优质岗位、优秀人才的政校企合作交流平台，目前已集结交大、复旦、华师大、同济等 12 所高校与区内电科所、阿里本地生活、收钱吧等重点企业签署校企合作协议，共建“乐业普陀”朋友圈，通过定期开展“嵌入式”招聘会、企业开放日等活动，加强高校与企业的对接，强化校企合作。

四是针对关于“提高业务培训质量与企业用工的关联度”的建议，目前本市新出台了《关于对本市劳动者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的通知》（沪人社规〔2021〕5号），对于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年学生（含外省市生源）在毕业学年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都可以按补贴标准的80%享受职业技能提升补贴，补贴标准根据培训等级从1500-3500元不等，对于开展新职业方面的职业等级认定的也纳入其中，该政策将自2021年5月1日起实施，我区也将重点做好政策的宣传、落地工作，鼓励更多青年群体获得技能提升补贴。

五是针对关于“加强部门合作，多方面保障培训质量”的建议，区人社局作为区技能提升行动工作的牵头部门，每年做好技能培训的统筹协调工作，着力推进区域技能提升。团区委加强对新职业青年开展排摸工作，对普陀境内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等10家新职业青年聚集的公司进行深度访谈，了解对行业发展的看法、对“新职业”青年发展的建议与意见，后续区人社局也将会同团区委重点聚焦新职业，开展适合青年群体形式多样的技能培训，促进“新职业”青年发展。

六是针对关于“加大新职业青年社会组织的孵化、培育力度”的建议，目前我区已出台鼓励青年群体创业的系列政策，对于新职业青年实现成功创业的，也将给予开办费、房租、贷款、社保等系列扶持，以政策引领助推新职业青年社会组织发展。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5月14日



联系人：朱佳

联系电话：18616230614

联系地址：大渡河路1668号3号楼909室

邮政编码：200333

---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5月14日印发

(共印10份)